

关于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代码

149414.SZ

债券简称

21中材01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2022年1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首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	还本付息 方式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中材 01	149414	2021-03-18	2024-03-22	100,000.00	3.90	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 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二、重大事项

本年度内,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1、人员变动的的基本情况

(1) 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1 月 1 日, 公司原董事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薛忠民	男	董事长
李新华	男	董事
唐志尧	男	副董事长
黄再满	男	董事、总裁
张奇	男	董事
余明清	男	董事
乐超军	男	独立董事
潘建平	男	独立董事
李文华	男	独立董事

(2) 人员变动的原因和决策程序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 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薛忠民	男	董事长
唐志尧	男	副董事长
黄再满	男	董事、总裁
常张利	男	董事
余明清	男	董事
张奇	男	董事
岳清瑞	男	独立董事
林芳	女	独立董事
李文华	男	独立董事

新任董事简历如下：

常张利先生，中国国籍，1970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非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现任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兼执行董事，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岳清瑞先生，中国国籍，1962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中国工程院院士。曾任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北京科技大学城镇化与城市安全研究院院长，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名誉院长、首席科学家，中国钢结构协会会长，中国复合材料工业协会副会长，住建部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家委员会主任。

林芳女士，中国国籍，1975年出生，本科。曾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业务合伙人、北京天宏九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东方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北京中联信会计师事务所技术负责人，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上述人员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

(4) 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履行相应程序。

2、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公司董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1中材01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及《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公司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上述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6日